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文件第 7/2011 號(15.3.2011)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2011-2012 年度區議會協作計劃撥款申請

目的

本文件的目的，是向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社建會)提交配合社建會 2011-2012 年度「和諧家庭」、「和諧社區」及「長者關懷活動」三項活動主題的撥款申請，供委員批出區議會撥款予以下十一項撥款申請。

區議會撥款申請

2. 為配合本年度的活動主題，社建會在區議會撥款中<sup>註</sup>，建議預留 2,940,000 元預算以資助地區團體舉辦符合主題的活動。秘書處收到十一份由地區團體提交的協作活動撥款申請，合共申請 2,521,295 元。

	<u>區議會撥款申請</u>	<u>主辦機構</u>	<u>申請款額</u> (元)
<u>主題：和諧家庭</u>			
1.	『以愛傳希望』和諧家庭推廣計劃 (社建會文件第 8/2011 號)	明愛東頭綜合家庭服務中心(黃大仙西南)	86,165
2.	橫樂一家親 - 「鄰里好幫忙·加家齊分享 2011」 (社建會文件第 9/2011 號)	九龍城浸信會長者鄰舍中心	181,900
3.	「快樂拼圖」開心家庭建社區計劃 2011 (社建會文件第 10/2011 號)	救世軍竹園青少年中心	250,000
4.	家家友凝~家社融和計劃 2011 (社建會文件第 11/2011 號)	黃大仙區關懷社區公眾教育運動籌備委員會	550,000
5.	康盛家庭動力耀社區計劃 (社建會文件第 12/2011 號)	鄰舍輔導會康盛家庭支援中心(黃大仙)	103,730

主題：和諧社區			
6.	好鄰舍~家家顯關懷 2011 (社建會文件第 13/2011 號)	禮賢會彩雲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156,640
7.	「愛生命·齊守望」和諧社區計劃 2011 (社建會文件第 14/2011 號)	明愛賽馬會黃大仙青少年綜合服務	146,700
8.	PEACE 計劃 2011 (社建會文件第 15/2011 號)	美差會潮浸服務聯會/浸信會鳳德青少年綜合服務	124,950
9.	共建快樂活力社區 2011 之黃大仙篇 (社建會文件第 16/2011 號)	鄰舍輔導會康盛支援中心	545,130
10.	利民關懷網 - 社區樂融融 (社建會文件第 17/2011 號)	利民會友樂坊(黃大仙)	176,080
主題：長者關懷活動			
11.	黃大仙區推廣長者健康運動 2011 之不倒耆英 (社建會文件第 18/2011 號)	九龍城浸信會長者鄰舍中心	200,000
合共：			2,521,295

### 文件提交

3. 獲批款的申請團體須在獲得書面批核信後方可開始運用區議會撥款。但由於區議會撥款根據政府財政年度(即每年四月一日開始)發放，所以區議會只可接受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或以後用款的單據作發放撥款之用，並只可考慮在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之後發放預支撥款。另外，所有向區議會申請撥款的開支均不得購買資本物品，而所有雜項開支項目亦必須為《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中所載可獲發還撥款項目。

4. 此外，申請機構黃大仙區關懷社區公眾教育運動籌備委員會(社建會文件第 11/2011 號申請機構)及鄰舍輔導會康盛支援中心(社建會文件第 16/2011 號申請機構)，向社建會確認將以執業會計師報告為申請發還款項的有效證明文件。申請機構提交的執業會計師報告及收支結算表，須付上由符合《專業會計師條例》(第 50 章)規定的執業會計師或執業法團受聘進行協定程序的報告。

5. 本文件將提交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五

日第二十一次會議，供委員批出區議會撥款予上述十一項撥款申請。

註：社建會在2011-2012年度的撥款預算為2,940,000元，建議開支預算為3,500,000元，超支預算560,000元(19.0%)，佔區議會總預算的3.0%。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一年三月

檔案編號：WTSDC13/15/5/3